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oco Hong Kong Holdings Limited**  
**港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62)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第一季度業績**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之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本公佈乃根據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港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對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佈有所誤導。

本公佈將由其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天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locohkholdings.com](http://www.locohkholdings.com)內刊登。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連同二零二二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三個月			
<b>收入</b>			
—銷售金屬		111,116	4,268
—教育管理服務		8,195	446
		119,311	4,714
收入總額		119,311	4,714
其他收益		13	36
		119,324	4,750
已售存貨之賬面值		(110,869)	(4,261)
商品存貨之公平值變動		2	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35)	(310)
使用權資產折舊		(659)	(644)
僱員成本		(2,613)	(3,644)
其他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	50
租賃開支		(299)	(379)
其他經營開支		(1,881)	(4,515)
計提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虧損撥備撥回／(撥備)		46	(68)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33)	(460)
財務成本	3	(219)	(29)
		2,564	(9,501)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虧損)		2,564	(9,501)
所得稅開支	4	(1,692)	—
		872	(9,501)
<b>期內溢利／(虧損)</b>		<b>872</b>	<b>(9,501)</b>
<b>以下人士應佔期內溢利／(虧損)：</b>			
—本公司擁有人		872	(8,461)
—非控股權益		—	(1,040)
		872	(9,501)

		未經審核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三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		
期內溢利／(虧損)		872	(9,501)
<b>其他全面收益</b>			
可於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u>270</u>	<u>84</u>
<b>期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b>		<b><u>1,142</u></b>	<b><u>(9,417)</u></b>
<b>以下人士應佔期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b>			
—本公司擁有人		1,142	(8,413)
—非控股權益		<u>—</u>	<u>(1,004)</u>
		<b><u>1,142</u></b>	<b><u>(9,417)</u></b>
		港仙	港仙
每股基本及攤薄收益／(虧損)	6	<b><u>0.11</u></b>	<b><u>(1.02)</u></b>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權益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總權益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合併儲備 千港元	以股本結算之 股份基礎 給付儲備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換算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188,348	(1,357)	7,846	1,647	874	(150,642)	46,716	1,004	47,720
期內虧損	-	-	-	-	-	(8,461)	(8,461)	(1,040)	(9,501)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48	-	48	36	84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	48	(8,461)	(8,413)	(1,004)	(9,417)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u>188,348</u>	<u>(1,357)</u>	<u>7,846</u>	<u>1,647</u>	<u>922</u>	<u>(159,103)</u>	<u>38,303</u>	<u>-</u>	<u>38,303</u>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188,348	(1,357)	89	2,232	(205)	(165,831)	23,276	-	23,276
期內溢利	-	-	-	-	-	872	872	-	872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270	-	270	-	270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270	872	1,142	-	1,142
法定儲備轉撥	-	-	-	36	-	(36)	-	-	-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u>188,348</u>	<u>(1,357)</u>	<u>89</u>	<u>2,268</u>	<u>65</u>	<u>(164,995)</u>	<u>24,418</u>	<u>-</u>	<u>24,418</u>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 一般資料

港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五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之地址為香港金鐘紅棉路8號東昌大廈4樓401室。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內地(「**中國內地**」)從事金屬貿易及金屬供應鏈業務，在中國內地提供教育管理服務及於香港提供放債服務。

除非另有指明，否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千港元(「**千港元**」)為單位列示。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下統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GEM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未包含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完整財務報表所需的所有資料及披露，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二零二二年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覽。

編製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之會計政策與二零二二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相同(與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期間首次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相關者除外)。採納該等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的金額及／或所載披露造成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任何其他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未經審核，但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 3. 財務成本

	未經審核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貸款之利息	152	—
租賃負債的利息	67	29
	<u>219</u>	<u>29</u>

### 4.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金額呈列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即期稅項	<u>1,692</u>	<u>—</u>

香港利得稅乃按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6.5%（二零二二年：16.5%）的稅率計算。概無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原因是本集團期內產生稅項虧損。

根據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中國內地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二零二二年：25%）。

### 5.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任何股息（二零二二年：無）。

## 6. 每股收益／（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收益／（虧損）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未經審核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b>溢利／（虧損）</b>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u>872</u>	<u>(8,461)</u>
<b>股份數目</b>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收益／（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千股）	<u>829,404</u>	<u>829,404</u>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於計算每股攤薄收益時並無假設行使本公司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原因為該等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期內本公司股份之平均市價。因此，每股基本收益與每股攤薄收益相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公司擁有人之每股攤薄虧損跟每股基本虧損一致。因為行使購股權之影響為反攤薄效應。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二零二三年第一季度」或「本期」），本集團之主要業務大致分為於香港及中國內地從事金屬貿易及金屬供應鏈業務，在中國內地提供教育管理服務，及於香港提供放債服務。

### 金屬貿易

於本期，隨著全球主要國家／地區對疫情防控開始弱化及開放邊境，疫情對於全球經濟增長和供應鏈的衝擊正在逐漸消退，但持續高通脹與近期美歐銀行業顯現的一些危機則仍然是全球經濟復甦的不確定性因素。在中國內地，自二零二三年開始，國內疫情已經緩和，疫情對經濟的影響逐漸消退，經濟基本面穩步復甦，特別是製造業活動呈現加快恢復。

於本期內，本集團成功新增加一個重要客戶，即四川雲港國際（香港）有限公司（「四川雲港國際」），主要從事金屬、礦產、原油的離岸貿易市場業務。這個新客戶是四川省港航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四川港投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四川港投集團是一家四川省國資企業。四川港投集團負責服務於四川省對外開放的經濟高地建設，主要業務包括：提供水陸口岸和物流園區等現代物流基礎設施服務。四川港投集團也是中國內地西部大型綜合性貿易集團，擁有雄厚的資產，完整的物流產業鏈和供應鏈服務能力。本集團與四川雲港國際已於二零二三年第一季度完成首筆訂單，並為本集團貢獻收入約1.04億港元。鑒於四川雲港國際和四川港投集團的背景和業務，本集團能夠入選四川雲港國際的供應商名單，足以證明本集團具備相關業務能力。本集團目前正同四川雲港國際商討關於二零二三年進一步之合作方案，以持續加強雙方的商務合作。

本集團目前已成功定位為金屬行業多元化及可持續的供應鏈集成商。作為在中國內地及亞太區域擁有多元及廣泛的供應商渠道的供應鏈集成商，本集團將金屬製造企業與下游金屬產品批發商及零售商連接起來，協助客戶選擇具有最佳條件的供應商（包括但不限於產品規格、定價、付款、交貨條件等），為客戶提供一站式綜合服務。本集團的一站式服務涵蓋採購、保險、物流、報關、市場情報等方面，客戶可簡化其自身的採購程序，有效降低整體採購成本。

本集團已經為金屬業務的數家大規模中國內地客戶提供了供應鏈服務，這些客戶中的每一家都與大量終端用戶相連，因此本集團能夠接觸到一個龐大的終端用戶網絡，與這些客戶的戰略合作關係使本集團走上可持續發展的道路。成都中環福霖商貿有限公司（「中環福霖」）是本公司金屬業務的重要客戶之一。中環福霖是四川省最大的五金、機電標準件供應鏈企業之一，是全國五金機電信息採集單位，終端客戶超過1,000家。中環福霖的客戶群主要包括大型國有交通基礎設施央企、國有企業及製造企業，如四川德陽二重裝備有限公司、德陽東電集團、中鐵成都局集團有限公司、成都天馬鐵路軸承有限公司、一汽大眾成都工廠、湖南宏泰電力建設有限公司等。

在中國內地疫情消退、物流和生產活動恢復後，預計金屬業務將繼續恢復。展望未來，本集團計劃鞏固與現有客戶的業務關係，並進一步擴大供應鏈服務所涵蓋的產品範圍。本集團亦會繼續為金屬業務招攬新客戶，並探索中國內地及國際金屬供應鏈行業的其他商機。

截至二零二三年第一季度，本集團金屬貿易業務整體營收呈現良好復甦和快速增長。此業務分部銷售收入為約111.1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約4.3百萬港元）。金屬業務營收的大幅增長表明了本集團進一步發展金屬業務的努力，及業務模式的可持續發展能力。

## 教育管理服務

截至二零二三年第一季度，我們的全資子公司四川港銀雅滙教育管理有限公司（「港銀雅滙」）主要在中國內地向不同學校及教育機構提供教育管理服務。

教育管理服務業務主要涉及在中國內地成都向多元化的教育機構（涵蓋四類客戶，包括4所藝體教育培訓機構、2所幼兒園，1家人文素質自然體驗教育機構和1家教育教材和圖書發行商）提供教育管理服務（包括但不限於：推薦、識別和招聘有經驗的教師／講師，互聯網線上教育轉型、課程結構和內容的設計，課程大綱的制定，營銷推廣活動，為客戶推薦教材和教科書等），從而提升客戶的質量和運營水平。成都是中國內地西部重要經濟中心之一，人口不斷增長，居民收入呈上升趨勢。近年來，成都市政府一直在加強人才儲備、實施吸引人才落戶成都的鼓勵政策，增強成都與中國內地其他一線城市相比的競爭力。成都的龐大人口及良好的發展前景奠定了市場堅實的教育需求基礎，有利於教育管理服務業務的可持續發展。另一方面，中國內地政府對教育的政策調整目前已逐漸基本穩定。本集團教育管理服務業務的發展方向為：向人文素質自然體驗教育和藝體教育培訓機構提供教育管理服務，這符合中國內地現行的教育政策。

於本期內，本集團持續致力於幫助客戶提升綜合軟實力（客戶運營支持、經營管理改善和幫助客戶實現互聯網轉型等），以及協助客戶擴大直接連接學生及家長的各種機會，以擴大收生率和使用率。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4間藝體教育培訓機構客戶的使用率已從二零二二年第四季度的約35%上升至二零二三年第一季度的約40%；1間人文素質自然體驗教育機構客戶的使用率已從二零二二年第四季度的約20% 上升至二零二三年第一季度的約45%。這也與中國內地疫情逐漸消退，教育教學及學生課外課程恢復正常的情況相符合。

總之，受政策鼓勵的業務發展方向、豐富的教育管理資源、多元化的客戶組合及與客戶的良好合作，使本集團擁有獨特的持續競爭優勢，有助於持續吸引更多潛在客戶。我們仍將密切關注政策動向及監管環境，對其業務模式與相關安排，將應國家教育政策變化而進一步優化調整。

此業務分部於本期內，為本集團貢獻收入約8.2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約0.4百萬港元）。

### **提供放債服務**

截至二零二三年第一季度，由於環球經濟社會發展仍面臨不確定性局面，因此我們認為放債服務中的信貸風險仍處於高位。基於不確定的經濟形勢及商業展望，本集團嚴格遵守審慎的信貸評估及審閱政策，並根據當時的市況及客戶各自的背景及時評估現有及潛在客戶的信貸狀況。由於當前不確定的經濟狀況影響資產估值預測、商業預測及個人的還貸能力預測，本集團在選擇合資格信貸申請人以尋求潛在商機時，依然採取了進一步加強風控及審慎評估與放貸政策，但視時機成熟，我們也會相應開展相關業務。故此，該業務分部於本期內並未錄得收入（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無）。

### **展望**

鑒於現時俄烏衝突升級、通脹高位運行等複雜嚴峻局面，為世界經濟帶來更高的不確定性。而中國內地，隨著國家疫情防控政策放開、專注經濟發展，香港與中國內地恢復通關，國內經濟環境的一些重要積極變化正在不斷發生。

我們預期金屬業務將受益於國內經濟生產的逐步復甦，國內金屬市場商品訂單需求將有望進一步攀升。對於教育管理業務，隨著中國內地疫情消退，教育教學及學生課外課程亦將重新回歸正常，將有助於本集團教育管理服務業務持續恢復及穩步發展。同時，我們還將繼續密切關注政策動向及監管環境，及時應國家教育政策變化而進一步優化調整。我們將緊跟國際、國內大環境的變化和機遇，繼續秉持積極恢復和不斷拓展核心業務的策略，進一步發展金屬業務和教育管理服務業務。總之，本集團將在現有商業模式風控平衡中努力尋求發展。

## 財務回顧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集團錄得總收入約119.31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約4.71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增加約2,431%。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集團錄得溢利約0.9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虧損約9.5百萬港元），跟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比較，實現轉虧為盈。轉虧為盈主要歸因於下列各項的淨影響：

- (i) 誠如以上討論，本集團總收入增加約114.6百萬港元；
- (ii) 已售存貨之賬面值確認為約110.9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約4.3百萬港元）；
- (iii) 僱員成本減少約1百萬港元；及
- (iv) 其他經營開支減少約2.6百萬港元。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的本集團溢利為約0.9百萬港元，而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的虧損為約8.5百萬港元。

## 資本負債比率

本集團按資本負債比率監察資本。該比率乃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得出。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資本負債比率為28.7%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8.4%)。

## 本集團之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抵押任何資產作為擔保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任何具體計劃。

## 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事項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事項。

##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銷售、採購及借貸主要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計值。董事認為本集團並無面臨重大外匯波動風險，並相信無需對沖任何匯兌風險。然而，本公司管理層將繼續監察外匯風險狀況並將於日後採取有關措施 (倘適當)。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擔保或任何待決或針對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重大訴訟或申索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及本集團或然負債自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以來並無任何重大變動。

## 其他資料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或已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本公司須存置之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除上文所披露之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外，以下人士／實體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作出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已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 好倉

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 普通股數目	持股 概約百分比 (附註1)
韓博	實益擁有人	76,000,000	9.16%
張博	實益擁有人	45,000,000	5.43%
潘均浩	實益擁有人	46,000,000	5.55%
FIAS (HONG KONG) CO., LIMITED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192,390,000	23.20%
張思源 (附註2)	所控制的法團權益	192,390,000	23.20%

附註：

1. 持股概約百分比乃根據已發行普通股總數(即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829,404,000股股份)計算。
2. FIAS (HONG KONG) CO., LIMITED 由張思源全資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任何人士／實體(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持有記錄於登記冊內或已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其他權益或淡倉。

## 購股權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二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根據購股權計劃項下授出之購股權概要如下：

參與者類別	授出日期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間	購股權及相關股份數目					
				於二零二三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已授出	已行使	已註銷	於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已失效 尚未行使	
僱員	二零一五年 四月十日	0.78	二零一五年四月十日 至 二零二五年四月九日	160,000	-	-	-	-	160,000
其他	二零一五年 四月十日	0.78	二零一五年四月十日 至 二零二五年四月九日	120,000	-	-	-	-	120,000
				<u>280,000</u>	<u>-</u>	<u>-</u>	<u>-</u>	<u>-</u>	<u>280,000</u>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授出股本結算購股權之公平值為每份購股權0.319港元，合共約520,000港元，乃於二零一五年四月十日(即授出日期)使用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進行估計，並計及授出購股權之條款及條件。估計公平值所採用之重大假設及輸入數據如下：

授出日期之股價	0.78港元
行使價	0.78港元
波幅	45.90%
無風險利率	1.09%
股息收益率	0%
購股權預期年期	5年

購股權預期年期未必為可能出現之行使方式之指標。預期波幅乃反映可比較公司之過往波動性代表未來趨勢之假設，亦未必代表實際結果。

購股權價值之估計乃主觀及難以確定，原因為該等價值受若干假設及模型限制所規限。預期波幅乃基於歷史波幅，反映過往波動性代表未來趨勢之假設，亦未必代表實際結果。亦會估計預期提早行使倍數，且未必反映可能發生的行使模式。

期內所授出購股權公平值計量需要考慮的所有重大特徵均會納入上述計量。

本集團就本公司授出的購股權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並無確認僱員成本。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 **競爭及利益衝突**

據董事所深知，概無本公司董事、管理層、股東或主要股東或任何其各自的聯繫人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從事與本集團的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定義見GEM上市規則）的任何業務或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 **公司管治**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就董事會所深知，除下文所述偏離守則條文第C.2.1條的情況外，本公司已謹遵載於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的《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守則條文」）。

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王文東先生目前擔任此兩個職位。自王文東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加入本公司以來，彼逐步地擔任本集團的主要領導職務，並參與制定本集團的企業策略及業務管理及運營。考慮到本集團的一貫領導，亦為使整體策略規劃更有效、高效並持續執行有關計劃，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王文東先生為此兩個職位的最佳人選，且現時安排符合本集團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其條款並不較GEM上市規則第5.48條至第5.67條所載之交易相關準則寬鬆。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董事亦已確認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一直遵守交易準則及本公司所採納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二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採納符合守則條文第D.3.3條的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二日起修訂及採納的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職責包括審閱本公司的年報及賬目、半年度報告和季度報告草擬稿，及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就此而言，審核委員會成員將與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核數師聯繫。審核委員會亦將考慮任何於或可能需於該等報告及賬目呈現的重大或經常項目，並考慮任何由本公司的會計人員、合規主任或核數師提出的事項。審核委員會成員亦負責檢討本公司的財務申報制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

於本公佈日期，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周天舒先生（主席）、吳勵妍女士及黃翠珊女士。

審核委員會在建議董事會批准本季度報告(包括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前已作出審閱。

承董事會命  
港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王文東

香港，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王文東先生及馮志堅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天舒先生、吳勵妍女士及黃翠珊女士。